证券代码: 839882

证券简称:泰来照明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深圳泰来太阳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深圳泰来太阳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来照明"或"公司")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29,010,776.95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股本总额64,630,000.00元的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2021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泰来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的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为灯具生产和销售,公司专业从事特殊环境照明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产品主要分为 LED 灯、金卤灯。近年来,随着行业大环境变化及市场竞争愈发激烈,为了拓展打入未开发的销售地域并拓展新客户,公司在多个省份建立了节能示范站,让客户体验系

统的实际节能效果。但是,市场拓展及数据采集工作需要一定时间,期间在开拓市场、人力成本等方面均需要较大资金投入。

- 1、公司前期占比较大的几个合同已陆续到期,由于整体经济环境下行,用特殊环境照明设备单位受自身条件及各种环境因素影响,更倾向于选择购买模式,且新项目落地前所属括展论证周期较以往更久,新项目形成业绩需要时间。
- 2、公司前期销售模式不合理,一方面,增加了公司在销售业务的营运成本,另一方面,导致公司在销售回款方面不理想,账龄超过3年的应收账款占比较大,基于风控的考虑,减值损失计提较多。
- 3、公司调整了销售模式,并积极寻求新业务,但均尚处于发展阶段,员工的薪酬支出、业务推广、技术服务等费用持续支出。
- 4、2020年上半年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主要客户都以防疫、 抗疫为工作重心,因此项目验收、回款以及新项目的启动均有所延迟, 从而导致公司主营产品销售规模未达预期。

三、拟采取的措施

1、在继续开展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战略大客户的业务合作深度,挖掘客户潜力,特别是历史合作良好的大客户,定期拜访客户了解需求,反馈我公司调整产品战略和市场机制,逐步将销售力量覆盖未开发的销售地域,并积极开拓政府机关、高等院校、消防机构等客户。丰富业务内容,拓展客户类型,创造新的收入和利润来源,保障公司稳步发展。

- 2、加强对公司内部管理,严格控制公司内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和销售费用支出,提高生产和管理效率;降低非经营性成本的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 3、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加强新产品创新和研发,在节能减排、碳中和的大背景下持续提升公司适应市场能力,为打开新市场奠定良好基础。未来将实现全部产品的高质量、高节能、高安全标准,保持在工业照明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 4、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落实督促账期较长的应收账款尽快回笼;
 - 5、拓宽融资渠道,通过融资贷款,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深圳泰来太阳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